

证券代码：833695

证券简称：富士莱

主办券商：华林证券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领取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1248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受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并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7 月 3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由于公司本次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尚待中国证监会审核，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公司股票将延期恢复转让。预计最晚恢复转让日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已于 2017 年 10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年9月29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71248号）。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要求将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目前公司暂停转让事项仍处于持续状态，公司股票将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16日